

总说明

工程名称：姜堰区引长江水深度处理工程(二水厂道路、排水、电缆沟、土方工程)

一、编制依据：

1、本工程设计图纸。

2、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(GB50500-2013)、《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》(2014版)、《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》(2014版)、《江苏省施工机械台班定额》、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(2014年)；

3、材料价格按《泰州市工程造价》2016年第7期价格，无信息价材料参考市场价；

4、人工费按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》(苏建函价[2016]117号)文；

5、建办标[2016]4号、苏建价[2016]154号营改增的规定。

二、造价编制说明：

1、土方工程土方回填部分土方按现场运距60m计算，余土按自卸汽车运土运距7km计算；

2、砂浆按预拌砂浆、砼按商品砼计算；

3、地下管线上部回填按素土回填计算；

4、道路下砂砾石底层(天然级配)厚度15cm，拖拉机原槽含灰量6%石灰加4%水泥、厚度20cm,工程量应按现场实际进行调整；

5、侧石、平石按花岗岩编制；

6、管道及井土方挖深大于2米计算降水；

三、取费说明：

1、工程类别：三类；

一、编制依据：

1、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(GB50500-2013)、《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表》(2014年版)、《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》(2014年版)；

2、材料价格按照《泰州工程造价管理》(2016年第7期)价格，部分材料设备价格参考类似工程价格及现行市场价格；

3、人工费按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》(苏建函价[2015]133号)；

4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《关于做好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准备工作的通知》(建办标〔2016〕4号)

二、本编制说明：

1、编制范围：活性炭翻板滤池管道、阀门及设备安装；后臭氧接触池管道、阀门及设备安装；预臭氧接触池管道、阀门及设备安装；臭氧发生间管道、阀门及设备安装；中间提升泵房管道、阀门及设备安装；反冲洗泵房及配电间管道、阀门及设备安装；厂区管道、阀门及照明安装；电气设备机旁配电箱、配管、桥架及电缆安装；涉及臭氧的设备不在本次招标范围；

2、池壁防水套管制作安装计入土建；

3、管道刷油防腐由管道生产厂家按图纸设计要求进行防腐(防腐要求详见图纸设计)，其价格包含在管道价格中。配件及焊缝刷油防腐由安装施工单位完成，只计安装费，防腐油漆材料由管道供应商提供；

4、图纸中标注由设备配套供应的设备材料未计入；

5、配电箱由设备供应商配套供应，主材未计，只计安装费；

6、所有阀门、工艺设备为甲供材（详见发包人材料表）；

7、所有管道配件为现场制作、安装,所有防水套管打口封堵由前期预埋施工单位安装完成；

8、清单描述不详之处以施工图为准；

三、取费说明：

1、措施费：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 1.5%，临时设施费 1.1%；

2、规费税金：社会保障费 2.4%，住房公积金 0.42%，税金 11%；

